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咸阳市中心血站）的（采供血试剂耗材及宣传品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真空运动瓶），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浙江匡迪工贸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02人，营业收入为1890万元，资产总额为2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真空随手杯），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浙江金小福家居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0人，营业收入为1620万元，资产总额为1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便携车载速开杯），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河南华页家居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0人，营业收入为9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4. （双层水晶玻璃杯），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河南华页家居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0人，营业收入为900万元，资产总额为5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5. （汤锅），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潮州市潮安区彩塘镇伟森五金制品厂），从业人员51人，营业收入为630万元，资产总额为2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6. （保温提锅），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广东迪圣朗不锈钢实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6人，营业收入为1230万元，资产总额为1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7. （碗盘六件套），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安徽银泰家居用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9人，营业收入为820万元，资产总额为50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8. （水具五件套），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安徽银泰家居用品有

限公司)，从业人员 39 人，营业收入为 82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9.（搪瓷双耳两件套），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宁波富利达搪瓷制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3 人，营业收入为 75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0.（蛋白护颈枕），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南通梵珍纺织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5 人，营业收入为 982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11.（夏凉被），属于（批发业）；制造商为（南通梵珍纺织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45 人，营业收入为 982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陕西锦鑫环硕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7 月 29 日